



2011
中期報告



港通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2)



目錄

公司資料	1
綜合收益表	2
綜合全面收益表	3
綜合資產負債表	4
綜合權益變動表	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8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9
致董事會之審閱報告	2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7
權益披露	32
其他資料	36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松橋 (主席)
楊顯中, SBS, OBE, JP (董事總經理)
袁永誠
黃志強
梁偉輝
董慧蘭

非執行董事

李嘉士
王溢輝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國富
陸宇經
梁宇銘

審核委員會

陸宇經 (主席)
李嘉士
吳國富
梁宇銘

薪酬委員會

張松橋 (主席)
吳國富
梁宇銘

授權代表

楊顯中
梁偉輝 (楊顯中之替任者)
袁永誠
黃志強 (袁永誠之替任者)

秘書

梁淑敏

法律顧問

胡關李羅律師行

註冊辦事處

香港
灣仔
港灣道二十六號
華潤大廈三三零一至七室
電話: (852) 2161 1888
傳真: (852) 2802 2080
網站: www.crossharbour.com.hk

外聘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過戶登記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
金鐘匯中心二十六樓
電話: (852) 2980 1333
傳真: (852) 2810 8185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上市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2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元計算)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營業額	3, 4	116,903	98,269
其他收入		373	1,448
其他收益淨額	5	6,024	23,451
直接成本及營業費用		(53,959)	(50,328)
銷售及推銷費用		(9,346)	(9,604)
行政及公司費用		(27,279)	(27,208)
營業溢利		32,716	36,028
融資成本	6(a)	(3,510)	(4,951)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39,220	136,587
所佔合營公司溢利		9,209	7,826
除稅前溢利	6	177,635	175,490
所得稅	7	(3,593)	(3,647)
本期內之溢利		174,042	171,843
歸屬：			
本公司權益股東		165,811	165,433
非控股股東權益		8,231	6,410
本期內之溢利		174,042	171,843
每股盈利	9		
基本		46仙	47仙
攤薄		45仙	45仙

第9至25頁之財務報告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須支付予本公司權益股東之股息詳情載於附註15。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元計算)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本期內之溢利		174,042	171,843
本期內之其他全面收益 (除稅及經作出重新分類調整):			
可供出售證券:			
投資重估儲備變動淨額	8	(15,308)	(10,111)
攤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一 現金流量對沖:			
對沖儲備變動淨額		6,507	875
一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 財務報表之滙兌差額		102	—
		(8,699)	(9,236)
本期內之全面收益總額		165,343	162,607
歸屬:			
本公司權益股東		157,081	156,197
非控股股東權益		8,262	6,410
本期內之全面收益總額		165,343	162,607

第9至25頁之財務報告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港元計算)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1,115		125,947
— 持作自用租賃土地 之權益			26,253		26,619
			<u>157,368</u>		<u>152,566</u>
聯營公司權益			1,923,093		1,834,780
合營公司權益			51,890		42,579
可供出售證券	10		507,184		430,525
遞延稅項資產			3,440		3,060
			<u>2,642,975</u>		<u>2,463,510</u>
流動資產					
持作買賣證券			96,867		64,209
存貨			1,080		1,016
應收貸款			—		40,000
應收貿易賬項及 其他賬項	11		14,767		13,847
銀行存款及現金	12		826,282		944,037
			<u>938,996</u>		<u>1,063,109</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及 其他賬項	13		33,771		50,902
預先收取之 駕駛課程收入			92,666		79,330
銀行貸款	14		208,333		208,333
應付稅項			11,581		9,920
應付股息			22,568		2,301
			<u>368,919</u>		<u>350,786</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港元計算)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流動資產淨值		570,077		712,32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213,052		3,175,833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4	52,083		156,250
遞延稅項負債		190		200
		52,273		156,450
資產淨值		3,160,779		3,019,38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b)	372,688		353,488
儲備		2,716,535		2,597,891
本公司權益股東 應佔權益總額		3,089,223		2,951,379
非控股股東權益		71,556		68,004
權益總額		3,160,779		3,019,383

第9至25頁之財務報告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元計算)

附註	歸屬本公司權益股東								非控股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投資				總額	股東權益	權益總額
				重估儲備	對沖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溢利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結存	353,488	1,228,127	1,984	21,047	(17,152)	—	1,058,430	2,645,924	64,351	2,710,275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之權益變動：										
本年度內批准之 上一財政年度股息	15(a)	—	—	—	—	—	(42,418)	(42,418)	—	(42,418)
本期間溢利		—	—	—	—	—	165,433	165,433	6,410	171,843
其他全面收益		—	—	(10,111)	875	—	—	(9,236)	—	(9,236)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10,111)	875	—	165,433	156,197	6,410	162,607
非控股股東所佔股息		—	—	—	—	—	—	—	(7,080)	(7,080)
本財政年度內宣派之股息	15(a)	—	—	—	—	—	(21,209)	(21,209)	—	(21,209)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結存	353,488	1,228,127	1,984	10,936	(16,277)	—	1,160,236	2,738,494	63,681	2,802,175
截至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之權益變動：										
本期間溢利		—	—	—	—	—	193,320	193,320	9,756	203,076
其他全面收益		—	—	57,334	4,589	62	—	61,985	27	62,012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57,334	4,589	62	193,320	255,305	9,783	265,088
非控股股東所佔股息		—	—	—	—	—	—	—	(5,460)	(5,460)
本財政年度內宣派之股息		—	—	—	—	—	(42,420)	(42,420)	—	(42,420)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存	353,488	1,228,127	1,984	68,270	(11,688)	62	1,311,136	2,951,379	68,004	3,019,383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元計算)

附註	歸屬本公司權益股東							非控股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投資			保留溢利	總額	股東權益	權益總額	
				重估儲備	對沖儲備	滙兌儲備					千元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結存	353,488	1,228,127	1,984	68,270	(11,688)	62	1,311,136	2,951,379	68,004	3,019,383	
截至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之權益變動：											
根據認股期權計劃發行股份	15(b)	19,200	28,646	—	—	—	—	47,846	—	47,846	
本年度內批准之 上一財政年度股息	15(a)	—	—	—	—	—	(44,722)	(44,722)	—	(44,722)	
本期間溢利		—	—	—	—	—	165,811	165,811	8,231	174,042	
其他全面收益		—	—	—	(15,308)	6,507	71	(8,730)	31	(8,699)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15,308)	6,507	71	165,811	157,081	165,343	
非控股股東所佔股息		—	—	—	—	—	—	—	(4,710)	(4,710)	
本財政年度內宣派之股息	15(a)	—	—	—	—	—	(22,361)	(22,361)	—	(22,361)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結存		372,688	1,256,773	1,984	52,962	(5,181)	133	1,409,864	3,089,223	71,556	3,160,779

第9至25頁之財務報告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元計算)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業務經營所得之現金		12,960	4,996
已付稅項		(2,322)	(8,170)
業務經營所得／(耗用)之現金淨額		10,638	(3,174)
投資業務所得／(耗用)之現金淨額		57,457	(201,612)
融資耗用之現金淨額		(111,410)	(116,979)
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減少淨額		(43,315)	(321,765)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		824,401	998,460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	12	781,086	676,695

第9至25頁之財務報告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當中包括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本中期財務報告獲准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刊發。

本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二零一零年度週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惟預期於二零一一年度週年財務報表反映之會計政策變動除外。該等會計政策變動之詳情載於附註2。

為符合會計準則第34號，管理層必須於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時按當時基準對有關政策之應用及已列出資產與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之影響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然而，實際影響或會有異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挑選之解釋附註。本中期財務報告附註所載之解釋，有助於了解本集團自二零一零年度週年財務報表以來，對財務狀況和業績表現方面之變動構成重要影響之事件和交易。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有關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告準則」，該詞語一併包括由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之全套財務報表所規定之一切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但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之獨立審閱報告刊載於第26頁。

雖然中期財務報告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在該財政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但這些財務資料均取自有關之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可從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索取。核數師已在其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之報告中，表示對這些財務報表無保留意見。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元計算)

2 會計政策之變動

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一項新詮釋，並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之發展如下：

- 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修訂）「有關連人士披露」
- 財務報告準則之修改（二零一零年）

發展主要包括澄清若干適用於本集團財務報表之披露規定。該等發展對本中期財務報告之內容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於本會計期間並未生效之新會計準則或詮釋。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部門管理其業務，部門乃透過業務系列（產品及服務）與地域兩者之融合加以組織。在按與向本集團最高層管理人員內部報告資料以便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方法一致之方式，本集團已呈列下列可報告分部。本集團並無合併營運分部以構成下列可報告分部。

- 經營駕駛學校： 此分部投資在一間經營三個駕駛訓練中心之附屬公司。
- 經營隧道： 此分部投資在根據專營權經營西區海底隧道與大老山隧道之聯營公司。
- 經營道路電子收費設施： 此分部投資在一間經營道路電子收費系統及提供汽車通訊系統服務之合營公司。
- 財務： 此分部經營投資及融資業務並收取股息收入與利息收入。
- 其他： 此分部主要經營固定資產之租賃業務。

(a) 分部業績及資產

根據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在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披露之分部資料所採用之方式乃與本集團最高層管理人員所使用以評估分部表現及調配分部間資源之資料之方式一致。就此而言，本集團最高層管理人員乃按下列基準監控各可報告分部應佔之業績：

分部資產包括一切有形、無形資產及流動與非流動資產，惟其他企業資產除外。

收入及支出乃參照各可報告分部帶來之銷售及該等分部引起或因該等分部應佔資產之折舊或攤銷而另行導致之支出分配至各可報告分部。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元計算)

3 分部報告 (續)

(a) 分部業績及資產 (續)

期內向本集團最高層管理人員所提供，以便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本集團可報告分部資料載於下文。

	經營駕駛 學校		經營隧道		經營道路電子 收費設施		財務		其他		綜合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來自集團以外客戶 之收入	93,375	86,869	1,250	1,400	2,400	1,800	3,164	4,365	521	584	100,710	95,018
分部間收入	—	—	—	—	—	—	—	—	6,034	3,307	6,034	3,307
利息收入	579	89	—	—	—	—	15,614	3,162	—	—	16,193	3,251
可報告分部收入	<u>93,954</u>	<u>86,958</u>	<u>1,250</u>	<u>1,400</u>	<u>2,400</u>	<u>1,800</u>	<u>18,778</u>	<u>7,527</u>	<u>6,555</u>	<u>3,891</u>	<u>122,937</u>	<u>101,576</u>
可報告分部 除稅前溢利/ (虧損)	<u>20,107</u>	<u>15,512</u>	<u>140,470</u>	<u>137,987</u>	<u>11,504</u>	<u>9,532</u>	<u>19,344</u>	<u>26,261</u>	<u>(2,530)</u>	<u>(3,060)</u>	<u>188,895</u>	<u>186,232</u>
折舊	4,257	5,799	—	—	—	—	—	—	5,178	4,402	9,435	10,201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	—	139,220	136,587	—	—	—	—	—	—	139,220	136,587
所佔合營公司溢利	—	—	—	—	9,209	7,826	—	—	—	—	9,209	7,826
所得稅	3,297	3,396	—	—	279	281	15	(30)	2	—	3,593	3,647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報告分部資產	305,222	280,341	1,923,093	1,834,780	53,037	58,271	1,207,674	1,260,763	92,222	97,349	3,581,248	3,531,504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元計算)

3 分部報告(續)

(b) 可報告分部收入、溢利或虧損及資產之調節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收入		
可報告分部收入	122,937	101,576
撇除分部間收入	(6,034)	(3,307)
	<u>116,903</u>	<u>98,269</u>
溢利		
來自本集團以外客戶之可報告分部溢利	188,895	186,232
其他收入	373	1,448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支出	(11,633)	(12,190)
	<u>177,635</u>	<u>175,490</u>
資產		
可報告分部資產	3,581,248	3,531,504
撇除分部間應收款項	—	(5,600)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資產	723	715
	<u>3,581,971</u>	<u>3,526,619</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溢利		
來自本集團以外客戶之可報告分部溢利	188,895	186,232
其他收入	373	1,448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支出	(11,633)	(12,190)
	<u>177,635</u>	<u>175,490</u>
資產		
可報告分部資產	3,581,248	3,531,504
撇除分部間應收款項	—	(5,600)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資產	723	715
	<u>3,581,971</u>	<u>3,526,619</u>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資產		
可報告分部資產	3,581,248	3,531,504
撇除分部間應收款項	—	(5,600)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資產	723	715
	<u>3,581,971</u>	<u>3,526,619</u>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元計算)

4 營業額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本財政期間之主要業務運作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主要業務		
經營駕駛學校	93,375	86,869
投資及其他業務	23,528	11,400
	<u>116,903</u>	<u>98,269</u>

5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持作買賣證券之已實現及未變現收益淨額	5,921	10,968
出售固定資產收益淨額	103	12,483
	<u>6,024</u>	<u>23,451</u>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a) 融資成本		
銀行貸款利息	3,127	4,546
其他借貸成本	383	405
	<u>3,510</u>	<u>4,951</u>
(b) 其他項目		
折舊	9,435	10,201
使用存貨成本值	4,227	3,564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2,277	2,372
上市證券投資股息收入	(3,150)	(4,334)
利息收入	(16,193)	(3,251)
	<u>(16,193)</u>	<u>(3,251)</u>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元計算)

7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3,983	4,437
遞延稅項	(390)	(790)
	<u>3,593</u>	<u>3,647</u>

香港利得稅準備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零年：16.5%）之稅率計算。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應佔聯營公司稅項為56.8百萬元（二零一零年：31.0百萬元），已包括在綜合收益表之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內。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應佔合營公司稅項為2.1百萬元（二零一零年：1.8百萬元），已包括在綜合收益表之應佔合營公司溢利內。

8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證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於期內確認之公平價值變動及 在投資重估儲備變動淨額	<u>(15,308)</u>	<u>(10,111)</u>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溢利165,811,000元（二零一零年：165,433,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59,501,393股（二零一零年：353,488,206股普通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溢利165,811,000元（二零一零年：165,433,000元）及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367,896,497股（二零一零年：365,742,873股普通股）計算，並已就期內全部普通股之潛在攤薄影響作出調整。

(c) 調節

	二零一一年 股份數目	二零一零年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59,501,393	353,488,206
視作根據本公司認股期權 計劃以零代價發行股份之影響	8,395,104	12,254,667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67,896,497</u>	<u>365,742,873</u>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元計算)

10 可供出售證券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香港上市	250,762	160,285
海外上市	143,339	156,739
非上市證券	113,083	113,501
	<u>507,184</u>	<u>430,525</u>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附屬公司持有之若干證券已向銀行作負抵押，以取得授予本公司之銀行信貸。

11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賬項

茲將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賬項內所載，於結算日之應收貿易賬項（已扣除呆賬準備）及其賬齡之分析列述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即期	1,461	1,288
逾期少於一個月	279	732
逾期一至三個月	344	1,172
逾期三個月以上但少於十二個月	155	68
應收貿易賬項，已扣除呆賬準備	2,239	3,260
應收其他賬項	2,977	185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賬項	5,216	3,445
訂金及預付款項	9,551	10,402
	<u>14,767</u>	<u>13,847</u>

債項一般由發票開出日起計一個月內到期，然而，在適當時會給予個別客戶較長信貸期。

為數1,244,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06,000元）之已付訂金及預付款項，預期可於一年後收回。除上述者外，預期所有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賬項均可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支出。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元計算)

12 銀行存款及現金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之存款	327,289	822,051
銀行結存及庫存現金	498,993	121,986
綜合資產負債表內銀行存款及現金	826,282	944,037
減：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存款	(45,196)	(119,636)
在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 現金等同項目	781,086	824,401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18,797,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906,000元）已抵押予金融機構，作為授予本集團之財務信貸之保證。

13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賬項

茲將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賬項內所載，於結算日之應付貿易賬項及其賬齡之分析列述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一個月內或通知時到期	892	822
一個月後但三個月內到期	1,282	825
三個月後但六個月內到期	10	10
應付貿易賬項	2,184	1,657
應付其他賬項及應計費用	31,587	49,245
	33,771	50,902

預期所有結餘可於一年內清償或確認為收入或須於通知時償還。

14 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須予償還之銀行貸款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一年內並列為流動負債	208,333	208,333
一年後但兩年內並列為非流動負債	52,083	156,250
	<u>260,416</u>	<u>364,583</u>

銀行貸款由本集團以其在若干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股份進行負抵押作保證。

本集團所有銀行信貸均須履行有關將若干上市證券投資及本集團在若干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股份進行負抵押之契諾。倘本集團違反契諾，被提用之信貸即須於要求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察其遵守有關契諾之情況。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違反關於提用信貸之契諾。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元計算)

15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i) 本中期內應付予權益股東之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於本中期內宣派之 第一季中期股息每股6仙 (二零一零年：每股6仙)	22,361	21,209
於本中期結束後宣派之 第二季中期股息每股6仙 (二零一零年：每股6仙)	22,361	21,209
	<u>44,722</u>	<u>42,418</u>

於本中期結束後宣派之第二季中期股息，並無在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ii) 於本中期內批准及派發之上一財政年度應付予權益股東之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於本中期內批准及派發之 上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12仙 (二零一零年：每股12仙)	<u>44,722</u>	<u>42,418</u>

15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b) 股本

(i)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1元普通股		1,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53,488	353,488
根據認股期權計劃			
發行股份	(iii)	19,200	19,200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372,688	372,688

(ii) 根據認股期權計劃發行股份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四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五月八日採納之認股期權計劃發行之認股權持有人已悉數行使期權，按每股2.492元之價格認購19,200,000股普通股，代價為47,846,000元。其中為數19,200,000元及28,646,000元之金額已於發行新股份時分別撥入股本及股份溢價賬。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元計算)

16 未列入本中期財務報告內之未完資本承擔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已簽約	—	11,632

17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於本期間，本集團涉及下述與有關連人士之重大交易，全皆並非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內所指之「關連交易」。

- (a)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應收聯營公司香港西區隧道有限公司（「西隧公司」）之貸款餘額及利息為76.0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6百萬元）。

本集團向西隧公司分別收取0.4百萬元之利息（二零一零年：1.4百萬元）及1.3百萬元之管理費用（二零一零年：1.3百萬元）。

- (b) 本集團獲聯營公司大老山隧道有限公司提供貸款。該筆貸款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為154.7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4.7百萬元）。

- (c) 本集團向合營公司收取之顧問費用及管理費用分別為1.8百萬元（二零一零年：1.8百萬元）及0.6百萬元（二零一零年：0.3百萬元）。

18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有關本公司之或然負債如下：

本公司就所獲之一般銀行信貸共50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百萬元）向一間有關銀行發出一份承諾書。獲授之銀行信貸亦由本集團所持有之若干上市證券投資及其在若干附屬公司之股權作負抵押。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仍未動用該等信貸。

此外，本公司代附屬公司就250百萬元之銀行貸款（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0百萬元）提供之擔保涉及或然負債。由於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計量且並無交易金額，因此，本公司就附屬公司之銀行融資所提供之擔保並無確認遞延收入。

19 結算日後非調整事項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董事會建議宣派第二季中期股息。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5(a)「股息」一節內。

致董事會之審閱報告

審閱報告

致港通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2至25頁港通控股有限公司的中期財務報告，此中期財務報告包括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綜合收益表、全面收益表及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解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市公司必須符合《上市規則》中的相關規定和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港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此中期業績已被審核委員會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審閱報告載於第26頁內。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度之未經審核股東應佔集團溢利為港幣165.8百萬元，而二零一零年上半年度則為港幣165.4百萬元。每股盈利為港幣46仙，而去年同期則為港幣47仙，乃由於回顧期間內發行新股份所致。

股息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五日派發第一季中期股息每股港幣6仙，派息總額為港幣22.4百萬元。董事會今天宣佈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三日派發第二季中期股息每股港幣6仙予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六日名列股東登記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及股份過戶手續。為獲派中期股息，所有人士須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達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以辦理登記手續。

業務回顧及展望

已於六月結束之美國第二輪量化寬鬆措施不但導致美國經濟體系之貨幣疲弱，利率低企，更令失業率上升至9%及物業價格下調。在全球經濟環境轉壞下，香港經濟錄得之季度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由首季之逾7%下跌至第二季之5%，而失業率則維持於3.5%之兩年半以來低位。然而，由於美元持續貶值，消費物價在六月則攀升至5.6%之36個月以來高位，香港因而須面對持續上升之通脹壓力。食品、燃油、進口貨品及住屋之價格繼續推高通脹。展望未來，疲態畢呈之美國經濟復甦仍然疲弱、歐洲主權債務問題懸而未決、日本發生毀滅性地震後全球貨物供應鏈受到破壞，以及中國內地加快收緊貨幣供應之步伐，將繼續為全球經濟帶來負面影響。雖然強勁之本地消費可繼續支持增長，但出口需求放緩，預期香港經濟增長將轉趨緩和。除了外圍環境前景存在不明朗因素外，在加薪壓力下，下半年度之通脹率可能會進一步攀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續)

道路電子收費業務

快易通有限公司（「快易通」）由駕易通有限公司（佔有70%權益之附屬公司）擁有50%股權，其所提供之電子收費設施覆蓋香港十一條不同收費道路及隧道，目前營運中之自動收費行車線為五十三條。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其用戶數目約為253,000。在全部十一條收費道路和隧道之自動收費設施整體使用量約為50%，其中以大欖隧道之使用率最高，佔約60%。快易通每日處理量約為355,000架次，隧道費所涉及金額每天約為港幣7.8百萬元。在六月底，「全球定位系統」之用戶數目約為7,000。

駕駛學校業務

在積極進取之營銷策略下，縱使經營者間存在激烈價格競爭，經營駕駛訓練學校之Alpha Hero集團（擁有70%權益）於回顧期間不僅錄得駕駛課程需求比對去年同期增加16%，電單車訓練課程收入亦錄得可喜增長。

隧道業務

(I) 香港西區隧道有限公司（「西隧公司」）－佔有50%權益

受惠於本土經濟利好及消費持續高漲，西區海底隧道（「西隧」）在回顧上半年度之每日平均通車量已增加至接近55,000架次，較去年同期上升約5%。同時，西隧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第五度提高隧道收費後，隧道費收入於回顧期間錄得顯著增長。西隧之市場佔有率於期內維持在22%。

(II) 大老山隧道有限公司（「大隧公司」）－佔有39.5%權益

大老山隧道於回顧上半年之每日平均通車量維持在約52,400架次。此外，由於在二零一零年十二月第六度調高收費，大隧公司於回顧期間之隧道費收入與去年同期相比，增加約7%。

中期業績評議

(i) 二零一一年中期業績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股東應佔集團溢利為港幣165.8百萬元，而去年同期為港幣165.4百萬元。每股盈利為港幣0.46元。

回顧期間之本集團營業額為港幣116.9百萬元，與去年同期錄得之港幣98.3百萬元相比，增加港幣18.6百萬元或18.9%。營業額增加乃由於駕駛學校營業額及來自定息票據之利息收入兩者上升所致。

經營駕駛學校之分部錄得營業額增加7.5%至港幣93.4百萬元。縱使平均時收下降，但因駕駛課程之需求上升，及電單車訓練課程收入增加，故課程收入比對去年同期仍有增長。

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較去年同期之港幣136.6百萬元微升1.9%至港幣139.2百萬元，主要源於二零一零年下半年西隧公司與大隧公司實施新收費後，業績有所增長所致。西隧公司錄得15.5%之隧道費收入增長，然而卻因額外撥出遞延稅項準備而被部份抵銷。計入於二零零八年收購完成日西隧公司及大隧公司之公平價值超逾賬面淨值之攤銷後，於回顧上半年度來自西隧公司及大隧公司之溢利貢獻乃分別為港幣116.5百萬元及港幣22.7百萬元。

回顧上半年度本集團應佔快易通有限公司（一間經營道路電子收費系統之合營公司）之溢利為港幣9.2百萬元，與去年同期錄得港幣7.8百萬元相比，增加港幣1.4百萬元或17.9%，此乃由於項目收入增加所致。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之銀行貸款融資費用為港幣3.1百萬元。該銀行貸款為浮動利率貸款，利率乃根據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加預定息差計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中期業績評議 (續)

(II) 投資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市值為港幣604.1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94.7百萬元）及主要為上市證券及非上市證券投資之投資組合。投資組合結餘增加乃主要由於購入可供出售證券所致。部份證券已抵押予一間金融機構，藉以取得給予本集團關於買賣證券及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保證金及證券信貸。在首六個月獲得之股息收入為港幣3.2百萬元。

(III)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存款為港幣826.3百萬元。可供使用之銀行信貸足以應付營運資金及資本性支出方面之可預見資金需要。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尚未償還銀行貸款為港幣260.4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64.6百萬元）。該銀行貸款乃以港幣計算，並由本公司與兩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發出之公司擔保作保證。本集團之資本與負債比率（以淨負債除以股東應佔權益計算）為負值，此乃由於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足以抵銷總負債（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值）。淨負債包括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應付賬項，並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

以下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貸之到期詳情：

一年內	80.0%
一年後但兩年內	20.0%
	<hr/>
	100.0%
	<hr/> <hr/>

須於一年內償還之定期貸款分期償還款項總額為港幣208.3百萬元。

除本集團持作買賣證券之投資乃以美元以外之貨幣計算外，本集團之主要收入來源、主要資產及借款均以港元計算。

中期業績評議 (續)

(IV) 有關分部資料之評議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本公司旗下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一合營公司之主要業務為經營駕駛學校、隧道、電子收費系統及投資。有關各分部之進一步資料編列於中期財務報告附註3內。

(V) 僱員

本集團旗下僱員約470人。僱員薪酬乃按工作性質和市況而釐定，並於年度增薪評估內設有表現評估部份，以推動及獎勵個人工作表現。除公積金計劃及醫療保險外，董事會亦視乎本集團之財政業績發放酌情花紅及授出僱員認股期權。在首六個月之職工成本總額為港幣55.9百萬元。

權益披露

董事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備存之登記冊所示，一名董事於本公司之股份中擁有以下權益：

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百分率
張松橋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55,254,432	41.66%

附註：

上述張松橋先生（「張先生」）之權益是指好倉。由於張先生間接持有Honway Holdings Limited（「Honway」）之股份權益，而該公司擁有上述股份，因此張先生被視作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Honway為Y. T.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Y. T. Investment」）之全資附屬公司，而後者則為渝太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渝太地產」）之全資附屬公司。Yugang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Yugang BVI」）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Funrise Limited（「Funrise」）擁有渝太地產之已發行股本34.14%。Yugang BVI為渝港國際有限公司（「渝港國際」）之全資附屬公司。張先生、Timmex Investment Limited（由張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及中渝實業有限公司（「中渝實業」）分別擁有渝港國際之已發行股本0.57%、9.16%及34.33%。中渝實業由張先生擁有35%、Prize Winner Limited（由張先生及其聯繫人士所擁有之公司）擁有30%、Peking Palace Limited（「Peking Palace」）擁有30%及Miraculous Services Limited（「Miraculous Services」）擁有5%。Peking Palace及Miraculous Services均為由Palin Discretionary Trust（「PDT」）所控制之公司，受託人為Palin Holdings Limited（「Palin Holdings」）。PDT之受益人包括張先生及其家屬。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概無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之其他權益或根據本公司所採用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之權益。

認股期權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九日採納一項認股期權計劃（「新計劃」），並終止其於二零零一年五月八日採納之認股期權計劃（「舊計劃」），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在二零零五年四月十三日刊發之通函內。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根據舊計劃授出可認購19,200,000股股份之期權尚未行使（有關詳情載於下表）。當時尚未行使之全部期權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四日按每股港幣2.492元之行使價獲悉數行使，在期終時再無尚未行使之期權。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日，按交易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該等股份收市價為港幣6.87元。

參與者 類別	於期初 尚未行使之 期權數目	授出日期	享有 權益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董事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僱員	19,200,000	二零零一年 八月三十日	無	二零零一年 八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一年 五月七日	港幣2.492元

除前述者外，於滙報期內概無期權作廢，亦無期權獲授出、行使或註銷；而於期初及期終時，亦無任何在舊計劃及新計劃下尚未行使之期權。

根據舊計劃（在其終止前）授出之19,200,000份期權於期間獲行使，導致發行19,200,000股普通股及港幣372,688,206元之新股本，分為每股面值港幣1.00元之372,688,206股普通股。

權益披露

股東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者，於本公司之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權益之人士（董事除外）如下：

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百分率
Palin Holdings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55,254,432 ¹	41.66%
中渝實業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55,254,432 ¹	41.66%
渝港國際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55,254,432 ¹	41.66%
Yugang BVI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55,254,432 ¹	41.66%
Funrise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55,254,432 ¹	41.66%
渝太地產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55,254,432 ¹	41.66%
Y. T. Investment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55,254,432 ¹	41.66%
Honway	實益擁有人	155,254,432	41.66%
Sheldon Fenton Kasowitz ² （「Kasowitz先生」）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7,705,000	附註 ³
David Nathan Kowitz ² （「Kowitz先生」）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7,705,000	附註 ³
Indus Capital Partners, LLC	投資經理	17,705,000	附註 ³

股東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續)

附註：

- 1 每批 155,254,432 股股份指 Honway 在本公司所擁有之股份權益（並已在張先生擁有之本公司股份權益中重複計算）。由於 Palın Holdings、中渝實業、渝港國際、Yugang BVI、Funrise、渝太地產及 Y. T. Investment 直接／間接持有 Honway 之股份，因此彼等被視作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 2 Kasowitz 先生及 Kowitz 先生各擁有 Indus Capital Partners, LLC 35.3% 權益。
- 3 如上文認股期權一節提及本公司已增加發行股本，因此，Kasowitz 先生、Kowitz 先生及 Indus Capital Partners, LLC 各自所持有之權益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四日由 5.01% 攤薄至 4.75%。
- 4 上文所披露之全部權益是指好倉。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而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者，除已在第 32 頁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人士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在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支持良好企業管治常規。於本中期報告所涵蓋之整個會計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就董事及有關僱員（涵義見《企業管治守則》）進行之證券交易，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不低於不時修訂之《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行為守則。

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已確定彼等於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所採用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審核委員會作出之審閱

本中期報告已被審核委員會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閱。審核委員會並已與管理層審閱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準則，並磋商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

董事資料

自去年年報以來，本公司並無接獲董事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之任何資料變動之通知。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楊顯中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